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16-19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邱光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军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章军荣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23,013,735.79	1,655,676,838.09	1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4,452,782.28	196,297,233.55	2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568,710.43	187,762,669.15	2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990,757.41	416,795,398.90	-65.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2.28%	0.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823,949,578.06	11,654,551,843.74	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79,868,457.69	9,235,472,496.15	2.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825.2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2,410.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504,505.72	公司本期向授信加盟商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0,061.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544,178.96	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95,137.17	
合计	12,884,071.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5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邱光和	境内自然人	17.23%	464,400,000	348,300,000		
邱坚强	境内自然人	13.36%	360,042,552	270,031,912		
森马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7%	336,000,000			
邱艳芳	境内自然人	11.28%	304,000,000			
周平凡	境内自然人	11.28%	304,000,000	228,000,000		
戴智约	境内自然人	9.20%	247,957,448			
郑秋兰	境内自然人	4.45%	120,000,000			
邱光平	境内自然人	2.58%	69,558,600			
潘秀兰	境内自然人	1.16%	31,3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25,062,69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森马集团有限公司	33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00,000			
邱艳芳	30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000,000			
戴智约	247,957,448	人民币普通股	247,957,448			
郑秋兰	1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0			
邱光和	116,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100,000			
邱坚强	90,010,640	人民币普通股	90,010,640			
周平凡	7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00			

邱光平	69,558,600	人民币普通股	69,558,600
潘秀兰	3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62,692	人民币普通股	25,062,6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光和、周平凡、邱艳芳、邱坚强和戴智约共同持有森马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2、前 10 名股东中，邱光与邱坚强为父子关系，邱光与邱艳芳为父女关系，周平凡与邱艳芳为夫妻关系，邱坚强与戴智约为夫妻关系，郑秋兰与邱光和为夫妻关系，邱光平与邱光和为兄弟关系。3、除前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公司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单位：元）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单位：元）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106,756,997.08	50,092,011.92	113.12%	主要系支付供应商采购保证金及土地保证金所致
在建工程	11,158,313.68	8,080,678.04	38.09%	主要系上海森马园区二期项目、嘉兴物流仓储基地逐步开工建设所致
无形资产	327,718,998.61	195,877,797.71	67.31%	主要系前期预付土地款本期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应付票据	158,045,782.17	398,789,192.02	-60.37%	主要系公司按期支付了前期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收款项	169,410,500.71	74,541,354.72	127.27%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2,430,782.69	104,302,991.84	-40.14%	主要系公司在本期发放了 2015 年度的奖金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991,335.52	10,824,191.08	38.50%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相应税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6,640,506.79	-48,914,929.65	——	主要系本期银行定期存款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9,045,097.83	6,839,726.02	32.24%	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54,302.97	58,202,666.25	-31.52%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652,631.01	276,839,726.02	93.13%	主要系本期赎回前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713,771.53	46,580,096.51	281.52%	主要系本期支付土地出让金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995,302.00	344,000,000.00	65.41%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诉讼事项

2014年9月11日，因公司所购株洲金冠服饰文化传媒大楼房产比合同约定时间延迟交付、至今尚未办出房产证，遂向湖南省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开发商株洲金冠置业有限公司赔偿本公司逾期交房违约金、逾期办理房产证滞纳金合计13,270,750.00元。

2015年4月28日，法院一审判决如下：一、金冠公司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十日内向森马公司支付逾期交房违约金3,144,650.00元；二、金冠公司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十日内向森马公司支付2013年8月1日至2014年7月31日的办证违约金1,983,800.00元，2014年7月31日以后的办证违约金，以购房款54,500,000.00元为本金，按日万分之一标准支付至涉案房屋产权证实际办理之日止。

公司因不服一审判决再次上诉，2015年8月31日，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5年10月26日，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收回违约金。目前公司尚未收回该笔违约金。

2016年2月24日，我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

(二) 对外投资事项

1、公司子公司上海森马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22日与嘉兴凯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5,000,000.00元受让上海艾瑞市场咨询有限公司0.5%的股权。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已支付股权转让款5,000,000.00元，截止2016年3月31日，股权转让正在办理中。

2、公司子公司上海森马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30日与俺来也（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以50,000,000.00元对其增资，完成后将持有其4.76%股权。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已支付增资款50,000,000.00元，截止2016年3月31日，增资正在办理中。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2011年03月11日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森马集团有限公司	森马集团不再在境内外申请任何与"森马 SEMIR"品牌、"巴拉巴拉 balabala"品牌相关的商标或专利,亦不再申请与服饰业务相关的任何商标或专利。		2011年03月11日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前述承诺事项正在履行。
	戴智约;邱光和;邱艳芳;森马集团有限公司;周平凡;邱坚强	1、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发行人,下同)目前没有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本承诺方(包括促使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的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的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如果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与本承诺方(包括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其时经营的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本承诺方(包括促使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同意发行人对该等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4、对于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范围基础上进一步拓展的其它业务,而本承诺方(包括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其时尚未从事的,本承诺方(包括促使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且若本承诺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其时的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		2011年03月11日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前述承诺事项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	-------	---	--------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2,262.01	至	54,940.61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262.01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休闲装业务的持续提升、儿童业务稳定增长及互联网业务的快速发展促进了公司的业绩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56,148,284.91	-75,760.99	33,141,458.49	0.00	0.00	0.00	89,289,743.40	自有资金
合计	56,148,284.91	-75,760.99	33,141,458.49	0.00	0.00	0.00	89,289,743.4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6-1
2016 年 02 月 0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6-2
2016 年 03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2016-3